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对天健在 2025 年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近一年天健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并出具审计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5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禚文欣	罗静吉	王新华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4 年	2018 年	2009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1 年	2014 年	2009 年
何时开始在天健执业	2012 年	2018 年	2009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3 年	2022 年	2025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

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在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天健配备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及独立复核合伙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天健已建立了完善售后服务支持体系及专业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部控制、风险管理、财务管理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三、审计工作情况

天健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等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各项工作，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成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天健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步审计意见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应收款项、研发费用、关联方交易、存货核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资金占用担保情况等。

四、质量管理水平

天健按照财政部印发的质量管理准则的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业务质量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涵盖风险评估程序、职业道德要求、业务执行、监控与整改等要素的质量管理体系。天健要求对规定的业务项目由质量控制部门执行复核，同时对特定项目实施独立合伙人复核制度，以客观评价项目组作出的重大判断以及报告审计结论，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审计项目组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会计判断问题及时向风险质量管理部、相关专业技术支持部门咨询，及时解决问题，并及时编制审计报告和汇总审计底稿

提交至质量控制部门复核，报告出具前经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等复核确认，确保其内容、格式符合执业准则的规定。

五、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天健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健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六、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认为近一年天健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并出具审计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之签章页）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3日

